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皖教工委函〔2020〕265号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网上重走长征路”暨推动“四史”学习 教育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网上重走长征路”暨推动“四史”学习教育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教思政厅函〔2020〕11号）和9月29日网上重走长征路暨推动“四史”学习教育全国启动仪式会议精神，结合我省实际，确定本次活动主题为：薪火相传担使命——践行大别山精神 传承红色基因。现将工作方案转发给你们，同时针对活动开展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

一、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增强政治定力。各高校要充分认识到此次活动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长征精神重要指示，推动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的重要举措，具有重大意义。各高校要在活动中将学习长征精神与学习“四史”有效结合起来，提前筹划系列活动，增强

吸引力，广泛组织师生积极参与。各高校在开展活动的同时要注重把好政治关，尤其是涉及校园内有关讲座、材料的印发等要严格落实事前审批制度，避免出现历史虚无主义、“低级红”等错误，坚决防止形式主义。要通过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引导学校师生正确认识长征精神和“四史”内涵，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二、进一步明确责任主体，落实任务分工。此次活动共分协同联动做好预热准备、重点开展研学实践、广泛发动开展竞答争先、创新形式讲活“四史”要义、全景展示学习教育成果五部分，内容要求具体、形式要求多样。目前，我省特色题库已委托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大学、安徽师范大学、安庆师范大学和皖西学院编制完成。各高校要结合实际，强化主体责任，明确具体分工，统筹协调落实。要充分整合党委宣传部门、学生工作部门、教师工作部门、马克思主义学院、团委等机构力量，加强分工协作，落实活动各项安排。要合理安排活动时间，精心设计活动方案，创新方式方法，通过组织师生学习、答题、交流、总结，真正学懂弄通，达到目标效果。

三、进一步建立健全省校联动机制，扩大学习效果。各高校要指定一名具体负责处室经办人作为联络员，填写联络员信息表（附件2），于10月27日下午下班前发送至省委教育工委思政处邮箱。11月4日至17日，省委教育工委将与广东省教育厅协同

开展两省学生答题竞赛和“网上同上一堂课”活动，促进两省师生之间学术交流。活动由安庆师范大学承办。2021年1月至5月，省委教育工委将统筹开展“青春向党，红因传承”主题团日活动和“学‘四史’，守初心，担使命”红色经典诵读活动。针对各校活动开展和答题情况，省委教育工委将深入有关高校进行调研指导，发挥联动机制作用，推进学习活动落细落实。

四、进一步加强宣传推广，营造良好氛围。各高校要在11月1日前组织创作此次活动宣传短视频及宣传海报，要充分运用学校宣传橱窗、“两微一端”等线上线下载体，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扩大覆盖面和影响力。各高校要及时将活动开展过程中的图片、视频等素材发送至安徽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中心将在安徽省高校智慧思政平台（<http://ahsz.ahu.edu.cn/home>）开设专题页面，宣传推广各校活动开展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好成果。各高校要遴选优秀网络文化作品参选第五届“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

省委教育工委思政处联系人：胡明亮，0551-62831820。

安庆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联系人：梅盈盈，0556-5301907。

安徽省高校智慧思政平台联系人：王焱焱，0551-63861985；
电子邮箱：405310162@qq.com。

附件：1.教育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网上重走长征路”
暨推动“四史”学习教育的工作方案》的通知
2.各高校联络员信息表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

2020年10月21日

（此件主动公开）